

专项资金借贷合同

合同编号：

贷款方：_____

借款方：_____

双方共同遵守国务院颁发的《借款合同条例》，并签订此合同。

第一条 根据（项目计划批准机关及文号）

批准借款方（项目名称及主要内容）

项目，总投资_____万元，其中自筹_____万元，其它_____万元，

向贷款单位申请（贷款种类）

贷款_____万元。

第二条 贷款方根据借款方以下借款用途同意贷款

万元。贷款期限：自_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_年___月___日。贷款方按照各项贷款办法规定的利率档次、计算时间，向借款方计收利息。借款用途：购置设备_____台（套）_____万元；

土建_____平方_____万元；

其它_____万元。

第三条 贷款方保证在核准的贷款额度内，根据贷款合同约定的期限，及时供应资金，如因本身责任，不能按时提供贷款，应按违约数额和延迟天数付给借款方违约金。违约金由贷款方按本项贷款利率档次加付_____ %

第四条 借款方保证按照如下期限归还本金：_____年___月_____万元、_____年___月_____万元、_____年___月_____万元、_____年___月_____万元、_____年___月_____万元。

第五条 借款方还本付息的资金来源，双方同意按有关规定，用下列资金还款：

1. 贷款项目投产后新增加的所得税前利润_____万元，
2. 贷款项目投产后新增加的税金_____万元，
3. 自有资金（包括更新改造资金、新产品试制费和生产发展基金）_____万元，
4. 新增固定资产折旧_____万元，
5. 贷款项目交主管部门的费用_____万元，
6. 其它资金_____万元。

第六条 贷款方有权监督借款方按照批准的项目实施计划、设计方案和合同规定使用借款，未经贷款方同意，借款方不得随意变更项目内容和借款用途，否则贷款方有权收回或停止借款，并对挪用的贷款部分加收利息_____％。

第七条 如借款方不能按期归还借款，由保证人或担保单位承担偿还本息的责任。

第八条 本合同经借款方、贷款方、保证方签章后生效，至此项借款本息全

部还清后终止。合同正本三份：借款方、贷款方、保证方各执一份；副本四份：报送人民银行一、二级分行，当地工商行政管理局、税务局。

借款方（单位）_____（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（职务、姓名）_____（签章）

贷款方（单位）_____（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（职务、姓名）_____（签章）

保证人（单位）_____（公章）

签订日期：_____

签订地点：_____